关于印发天津市新冠肺炎流行期间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防控指南的通知

津新冠防指〔2020〕96号

市防控指挥部各工作组、各成员单位，各区防控指挥部：

现将《天津市新冠肺炎流行期间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防控指南》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市防控指挥部

 2020年2月22日

天津市新冠肺炎流行期间

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防控指南

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是流动性较高的群体，为避免配送过程中新冠肺炎疫情传播扩散，保障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需求，现制定本防控指南。

　　一、寄递企业和外卖用工单位应做好工作人员的健康监测，建立每日体温监测制度并做好信息登记，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如有发热、咳嗽等症状应立即停止提供寄递或外卖服务，及时就诊。

　　二、寄递企业和外卖用工单位应提高工作人员风险防范意识和疫情处理能力，保持室内清洁通风。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应避免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

　　三、寄递企业和外卖用工单位应为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提供足够的医用口罩和免洗手消毒剂等防护用品，并要求其随身携带，提高配送用具的消毒、清洗频次。

　　四、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应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不随地丢垃圾、不随地吐痰，打喷嚏或咳嗽时用手肘部或纸巾遮挡，不用手接触口鼻眼。

　　五、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应保持手卫生，掌握正确的洗手方法，勤洗手。为客户提供服务时应佩戴一次性手套，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减少配送传染。

　　六、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提供服务时应正确佩戴医用口罩，当口罩污染或潮湿后应及时更换。

　　七、寄递从业人员和外卖人员提供服务时应尽量减少与客户的接触，提倡无接触配送服务。

　　八、外卖人员提供服务时应保证餐品的“食安封签”、“外卖安心卡”等完好无损，减少配送传染。

　　九、寄递和外卖站点应制定疫情期间防控管理方案和管理规程，配备专人负责，将站点疫情管理落实到具体人员。

　　十、寄递和外卖站点应严格执行疫情期间防控管理方案和管理规程，通过信息化手段详细记录管控流程的执行过程。